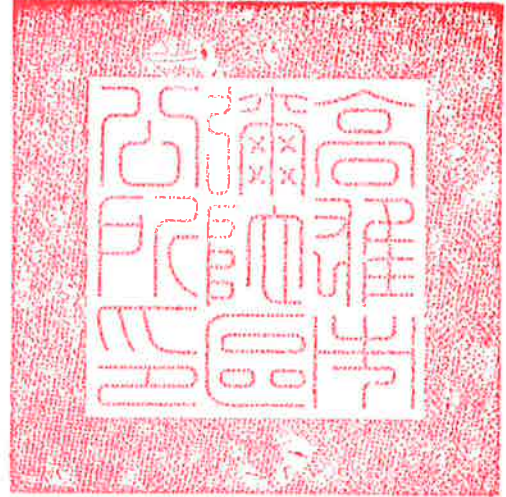


# 高雄市彌陀區公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5月9日  
發文字號：高市彌區社字第11330440100號  
附件：如主旨



主旨：公告本區若發生重大天然災害時，將開設彌陀區公所等7處所（如附件所示）作為災民避難收容處所，特此公告。

依據：依據高雄市災害應變中心作業要點暨高雄市地區災害防救計畫辦理。

公告事項：本區轄內若發生重大天然災害時，將開設彌陀區公所等7處所（如附件所示）作為災民避難收容處所，執行災民收容救濟任務，請民眾於發生重大天然災害、房屋倒塌無家可歸時，接受引導至本區避難收容處所接受安置服務。

區長 歐劍君

彌陀區避難收容處所一覽表

項目 場地	避難收容處所名稱	聯絡電話	收容人數	地址
避難收容處所(一)	彌陀區公所	6191216	100人	彌仁里中華路4號
避難收容處所(二)	彌陀國小	6176300	1165人	彌靖里中正路213號
避難收容處所(三)	彌陀國中	6178424	300人	海尾里進學路136號
避難收容處所(四)	壽齡國小	6196625	100人	文安里國校路1號
避難收容處所(五)	南安國小	6191810	300人	漂底里樂安路1號
避難收容處所(六)	彌仁社區活動中心	6191216	100人	中華路1巷1弄12號
避難收容處所(七)	鹽埕過港社區康樂室	6191216	50人	鹽港二路53之6號